

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配置安全生产执法专 用车辆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商财采招字（2019）-050号

采 购 人：商城县应急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恒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采购内容清单及参数.....	25
第五章 设备采购合同（样本）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配置安全生产执法专用车辆项目（二次）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的委托，就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配置安全生产执法专用车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1.1 项目名称：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配置安全生产执法专用车辆项目

1.2 采购编号：商财采招字（2019）-050号；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2.1 招标范围：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采购安全生产执法专用车辆，采购货物均包括运输、售后等全过程的服务，详细采购数量及参数见招标文件。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3 预算金额：480000.00元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2.5 供货期：1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2.6 质量：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2.7 质保期：整车3年/10万公里；

2.8 交货地点：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指定的地点

三、合格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经审计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 投标人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来“行贿”和“对单位行贿”，将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并加盖公章（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查询时间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日期前；

3.3 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并加盖公章（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和进口产品投标。

四、报名须知

4.1 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CA办理所需资料办理CA数字证书。

4.2 本次招标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08月08日至2019年08月15日，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4.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报名后请于2019年08月15日23时59分之前下载。

4.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报名后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单位，售后不退。

五、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9月3日下午14:30；

7.2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尚名城步行街（B区）8号楼）。

八、开标时间和地点

8.1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8.2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发布。

十、联系人

采购人：商城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0376-7936706

地址： 金刚台大道东 150 米

招标代理公司：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5978595285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商城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376-7936706 地址：金刚台大道东150米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5978595285 电子邮件：HNZB2017@126.com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3号
1.1.3	项目名称	商城县应急管理局配置安全生产执法专用车辆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1.3.2	供货期	1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1.3.3	质量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1.3.4	质保期	整车3年/10万公里（自设备验收通过之日开始计算）；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和信誉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经审计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投标人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来“行贿”和“对单位行贿”，将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并加盖公章（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查询时间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日期前；</p> <p>3、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p>

		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并加盖公章（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和进口产品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勘察
1.6.1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1.6.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1.6.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招标人及时组织答疑回复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相关澄清答疑文件
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 9 月 3 日下午14:30分
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3.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4.1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函及需要盖章或签字之处均应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3.4.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盘壹份。
3.4.3	装订要求	按照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招标代理机构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1.1	密封和（或）包装要求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电子版应分别装入密封袋密封，密封后加盖单位公章，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项目名称。
4.1.2	封套上写明	标明正/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2019年 9 月 3 日下午14:30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日 期：

4.2.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投标单位代表和相关单位监督人员 (2) 开标顺序：随机宣布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少于2/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是，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实施过程中自身条件不满足或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 <u>480000</u> 元整。 超过控制价的做废标处理
8.2 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以U盘形式）	是，以U盘形式递交。 1、包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电子文档一份（U盘，不包含签字和盖章，并确定无病毒感染）； 2、上述存储应单独装入密封袋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项目名称、标段，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一并递交。
8.3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文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8.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若有异议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8.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8.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8.7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8.8 相关费用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中标单位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用、评审费用等。
8.9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8.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制订和解释。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项目供货期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4.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军事、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等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知

评标办法

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合同（样本）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澄清申请，要求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质疑提出方式：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按照“投标人异议（质疑）须知”要求向招标人提出。

质疑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发起澄清通知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投标截止时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的所有工作量及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

3.2.2 招标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3.2.3 投标人只能提供一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3.4.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具体年份要求见评分办法。

3.4.3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该项目其他审查相关资料（复印件）一并做入投标文件。

3.5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项目供货期、招标内容及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应标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签字和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项目供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4) 未提供或提供经查验为虚假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证明的；
- (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6)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9) 所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 (10)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1)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

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三：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初步评审

(1) 资格性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是否审验原件： 是
	资质要求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打印件作为原件备查，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打印件作为原件备查，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信誉要求	1、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 2、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近三年来“行贿”和“对单位行贿”（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 （以上查询均提供彩色扫描件或彩色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作为原件备查，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财务要求	1、2018年经审计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2019年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 是否审验原件： 是
	其他要求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和进口产品投标。
注：以上资格评审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提供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本招标项目内容
	质量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供货期	1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质保期	整车3年/10万公里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二、详细评审

1、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每个评委独立评分，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最终得分保留2位小数。

2、评分因素及分值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1	价格部分	30	详细的评标内容见下述评分标准
2	技术部分	35	
3	商务部分	35	
合计		100	

3、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含小微企业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30
技术部分 (35分)	技术参数 (30分)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满分30分。投标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注：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余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	30
	综合性能 (5分)	对投标人提供设备的综合性能进行比较，由评标委员会在0-5分之间进行打分。	5
商务部分 (35分)	企业资质 (8分)	1. 投标人具有AAA级质量服务信誉单位证书4分。 2. 投标人具有中国消费者可信赖企业证书4分； 注：开标时须提供证书原件，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及查询链接，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8
	服务实施方案 (19分)	1、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的说明，在 1-7 之间酌情打分； 2、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质保期内服务承诺的说明，在 1-7 之间酌情打分； 3、投标企业在信阳市区域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5分（开标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经营场地证明材料或售后服务委托协议及委托授权营业执照副本，否则不得分）	19
	质保期后维护承诺 (3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中对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承诺情况进行横向对比后在 0-3 分之间评分，未做任何说明的本项不得分。	3

	综合评价 (5分)	评委根据供应商是否完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根据供应商所投设备的质量档次、整体性能、供应商的技术力量水平以及未量化的评标因素等进行综合评价1-5分。	5
--	--------------	---	---

评审方法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是否继续评审。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2.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又未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哪一份有效的投标文件的；
3. 未通过评标办法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4. 未在开标会记录上签字确认的；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8.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9.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10.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采购内容清单及参数

1、招标内容清单：

序号	车辆类型	数量（辆）
1	皮卡	1
2	新能源汽车（5座）	1
3	新能源汽车（7座）	1

2、技术参数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皮卡	1	★驱动形式	4*4 前置四驱
	2	排量	≤2.4
	3	燃油种类	柴油
	4	燃油供应方式	直喷
	5	最大功率 (KW)	≥103
	6	最大扭矩 (N.M)	≥375
	7	排放标准	国VI
	8	变速箱	6MT 或 6AT
	9	长 (mm)	≥5375
	10	宽 (mm)	≥1905
	11	高 (mm)	≥1835
	12	整备质量 (Kg)	≥2040
	13	轴距 (mm)	≥3085
	14	货箱尺寸(mm)	≥1475*1475*500

	15	乘坐人数	5
	16	轮距前/后 (mm)	≥1570/1570
	17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
	18	悬挂系统	前双叉臂螺旋弹簧独立悬挂,后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架
	19	百公里油耗 (L)	≤8.3
	20	油箱容积 (L)	≥68
	21	最小离地间隙 (mm)	≥225
新能源汽车 (5座)	1	驱动方式	前置前驱
	2	排量	≤1.8
	3	★燃油种类	汽油 插电式混合动力
	4	燃油供应方式	直喷
	5	最大功率	≥224
	6	最大扭矩	≥480
	7	排放标准	国VI
	8	变速箱	10AT
	9	长 (mm)	≥4695
	10	宽 (mm)	≥1848
	11	高 (mm)	≥1458
	12	整备质量 (Kg)	≥1495
	13	轴距 (mm)	≥2715
	14	乘坐人数	5
	15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
	16	悬挂系统	前麦弗逊式悬架,高响应整体式悬架
	17	转向系统	EPS-pro 电动助力转向系统
	18	百公里油耗 (L)	≤1.5

	19	油箱容积 (L)	≥ 38
	20	后备箱容积 (L)	≥ 356
	21	综合最大功率 (ps)	≥ 305
	22	综合最大扭矩 (N.M)	≥ 480
	23	变速箱形式	10 速 EDU 二代智能插电混动科技
	24	电池类型	三元锂离子电池
	25	电池容量 (kw. h)	≥ 9.1
	26	0-100%充电耗时 (L/100KM)	≥ 3.5
	27	综合工况纯电续航里程 (KM)	≥ 51
	28	综合工况油耗 (L/100KM)	≤ 1.5
	29	轮胎规格	$\geq 205/55 R16$
新能源汽车 (7 座)	1	形式	前置前驱
	2	排量	≤ 1.8
	3	发动机形式	涡轮增压/缸内直喷/分层燃烧/自动延时冷却/可变气门正时/全铝合金发动机
	4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rpm)	$\geq 118/5200$
	5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rpm)	$\geq 245/1600-4000$
	6	电机最大功率 (KW)	≥ 110
	7	电机最大扭矩 (N. m)	≥ 250
	8	系统综合最大功率 (KW)	≥ 228
	9	系统综合最大扭矩 (N. m)	≥ 495
	10	变速系统	六速自动变速器
	11	工况法纯电续驶里程 (Km)	≥ 81
	12	电池容量 (kwh)	≥ 15.98

13	充电时间 (h)	≥ 3
14	0-100KM/hd 加速时间 (s)	≥ 6.9
15	★燃油种类	汽油 插电式混合动力
16	燃油供应方式	涡轮增压/缸内直喷/分层燃烧/自动延时冷却/可变气门正时/全铝合金发动机
17	最大功率	≥ 223
18	最大扭矩	≥ 490
19	排放标准	国VI
20	变速箱	6DCT
21	长 (mm)	≥ 4680
22	宽 (mm)	≥ 1810
23	高 (mm)	≥ 1680
24	轴距 (mm)	≥ 2785
25	轮距前/后 (mm)	$\geq 1540/1530$
26	轮胎规格	$\geq 225/50 R18$
27	乘坐人数	7
28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
29	悬挂系统	前麦弗逊式独立悬架, 后扭力梁式非独立悬架
30	百公里综合油耗 (L/100KM)	≤ 1.2
31	油箱容积 (L)	≥ 52

第五章 设备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

乙方：

合同编码：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法》、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产品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 型号	制造厂商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合计	交货时间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2、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位置。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负责将设备的安装并调试至甲方认为的最佳状态，甲方不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甲乙双方以乙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2、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的包修、包换、包退。

3、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4、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中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经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协商决定。

八、履约保证金。

由采购人确定。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除乙方按照第九款第 1 条交纳违约金外，从逾期之日起乙方需另外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货物起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4 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

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向采购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信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三、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有伍份，乙方持有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详细报价表
- 六、商务条款偏差表
- 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 八、设备的详细参数及说明书
- 九、售后服务承诺
- 十、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十一、资质证明文件
-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在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

RMB¥：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设备供货。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供货物，并确保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3、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4、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他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7、我方承诺在中标后按照相关规定支付本项目的招标服务费用。

8、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供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注：

- 1、本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授权代表亲笔签字，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2、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货物（服务）价格、培训、运费、验收、安装、调试、维护、税金等相关所有费用；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法人代表姓名）是_____公司法人代表，现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投标事宜，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八、设备的详细参数及说明书

（备注：投标人须提供设备技术参数、实车照片等相关证明资料。）

（格式自拟）

九、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备注：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招标人）_____：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资质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2018 年经审计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2019 年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5、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
- 6、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查询结果（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承诺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2、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若中标，我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前，需向甲方提供生产厂家针对该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期限），保证在我方承诺的质保期内厂家免费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和咨询服务等，如违反，我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